

证券代码：837546

证券编号：辉弘光能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开拓光伏电站相关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设立四家全资子公司：南昌朝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实际核准注册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占股比例为100%；长沙朝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实际核准注册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占股比例为100%；常德和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实际核准注册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占股比例为100%；临海宇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实际核准注册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占股比例为100%。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年5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朝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沙朝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常德和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

司临海宇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上述四个议案均以5票通过，同意票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根据《公司章程》及《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项投资发生的交易额已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该投资事项生效尚需经过注册地所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四）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光伏电站相关领域。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南昌朝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1,000万元

注册地：江西省进贤县温坝镇新型工业基地(实际地址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经营范围：光伏发电系统的开发、设计、施工；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维护、建设、安装；光伏产品的销售。(实际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	100%

2、长沙朝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1,000万元

注册地：湖南省长沙县榔梨镇保家村全部（实际地址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经营范围：光伏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运营管理；光伏设备零售；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实际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	100%

3、常德和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1,000万元

注册地：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灌溪镇岗石村1-1层（实际地址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经营范围：光伏发电系统的开发、设计、施工；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维护、建设、安装；光伏产品的销售。（实际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	100%

4、临海宇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1,000万元

注册地：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大洋街道大洋西路536号(实际地址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经营范围：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运用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技术咨询；太阳能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实际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	10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为开拓光伏电站相关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从长远发展来看，本次投资有助于开拓公司光伏电站领域的市场，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具有积极作用。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9日